

# 109年度臺南市普通班教師資優增能研習

## 國民教育階段身心障礙資賦優異學生輔導實務研習實施計畫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加強推動身心障礙資賦優異學生之發掘與輔導方案」辦理。

二、目的：

(一)增進本市行政人員及普通班教師對身障資優生特質的認識，以具輔導身障資優生知能。

(二)提升本市行政人員及普通班教師專業實務知能，以俾利建置身心障礙資優學生支援輔導系統。

三、指導單位：教育部、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四、主辦單位：臺南市資優教育資源中心(臺南市鹽水區鹽水國民小學)

協辦單位：臺南市新化區新化國民小學

五、參加人員與給假說明：

(一)本市臺南市立所屬中小學普通班教師或行政人員，各校至少推派1人參加，共計273人。

(二)參加教師請所屬單位惠予公(差)假，研習結束後核予研習時數3小時。

六、辦理日期：

(一)溪北場：109年10月20日(星期二)

(二)溪南場：109年10月22日(星期四)

七、辦理地點：

(一)溪北場：鹽水國小視聽教室〈臺南市鹽水區朝琴路137號〉。

(二)溪南場：新化國小活動中心1樓大會議室〈臺南市新化區護國里6鄰中山路173號〉。

八、報名方式：請於109年10月15日(星期四)中午12:00前逕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線上報名(<https://special.moe.gov.tw/study.php>)，額滿即止，以全國特教資訊網登錄報名為錄取原則。

十、預期效益：落實本市行政人員及普通教師面對身心障礙資賦優異學生時有正確的態度及理念，並依需求提供支援服務。

十一、課程內容：

| 時 間         | 活 動 內 容      | 演講者/主 持 人       |
|-------------|--------------|-----------------|
| 13：00～13：30 | 報到           | 資優中心            |
| 13：30～13：40 | 開幕式          | 校長、教育局長官        |
| 13：40～15：10 | 身障資優生輔導的重點   | 高雄師範大學<br>蔡明富教授 |
| 15：10～15：20 | 中場休息         | 鹽水國小/新化國小       |
| 15：20～16：10 | 身障資優生輔導實務的分享 | 高雄師範大學<br>蔡明富教授 |
| 16：10～      | 賦歸           | 資優中心            |

十二、附則：參加研習之人員及工作人員請所屬單位惠予公(差)假登記，全程參與者核發3小時研習時數。

十三、獎勵：辦理相關工作有功人員，依「臺南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職員獎懲案件作業規定」辦理敘獎。

十四、本計畫呈報臺南市政府教育局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